

正宁县文化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情况说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馆 2019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文化馆行政隶属县文化广播影视局领导，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、文学艺术创作、群众文化活动组织策划、文艺培训、基层辅导和组建艺术业余团队等为主要职责。

二、部门概况

正宁县文化馆成立于 1973 年，为一级预算单位，部门预算主要由一般公共预算构成。我馆坚持以预算为中心，以节约为重点，抓好财务管理工作，在正宁县财政局和上级有关部门领导的正确指导下，严格遵守《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务工作任务。

三、机构设置

正宁县文化馆有预算单位 1 个，属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。我馆为正宁县一级预算单位，部门预算主要由一般公共预算构成。

四、人员情况

正宁县文化馆现有在职职工 14 人，在编 7 人，超编 7 人。退休职工 4 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按照正财预字[2019]1号《正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财政预算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2019年文化馆预算168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09.6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.95万元，公用经费8.47万元。项目支出28万元。其中本级安排10万元，上级专项资金18万元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19年部门预算指标168.03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40.03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28万元。人员支出预算131.56万元。

（一）人员支出预算131.56万元，工资福利支出109.6元，其中基本工资501312元，津补贴43896元，绩效工资347808元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66756.24元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197.14元，住房公积金89301.6元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6750元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8.47万元。其中办公费支出29.25万元，印刷费支出3000元，水费支出2000元，电费支出6000元，邮电费支出2000元，取暖费支出22769元，差旅费支出5000元，维修费支出1000元，公车运行维护费20000元。

（三）项目支出预算 28 万元，其中本级安排 10 万元，为 2019 年双节文化活动经费支出，上级专项资金 18 万元，为免费开放经费支出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，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

六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非流动性固定资产原值 1644561.4 元。

二、政府采购情况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申报情况

文化馆 2019 年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18 万元，为市县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

填报按政策规定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项目

正宁县文化馆

2019. 3. 15

